

债券简称：21 武汉城投债 01、21 武投 01 债券代码：2180073.IB、152774.SH

**2021 年第一期武汉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 2021 年度第二次债权代理事务临时报告**

债权代理人



(住所：上海市广东路 689 号)

二〇二一年八月

## 重要声明

本报告依据《2021 年第一期武汉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19 年武汉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债权代理协议》等相关规定、公开信息披露文件以及武汉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汉城投”、“公司”或“发行人”）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以及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债权代理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债权代理人”或“海通证券”）编制。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海通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 一、事项基本情况

### （一）债券信息披露负责人变更内容

武汉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对债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作以下变更：

原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孙大全

变更后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邓耀光

### （二）变更原因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应由发行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担任。目前，邓耀光担任公司董事职务。

### （三）原信息披露负责人基本情况

姓名：孙大全

职务：金融业务部部长

电话：027-84710131

电子邮箱：562306236@qq.com

联系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洪山区团结大道 1020 号

### （四）新任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基本情况

姓名：邓耀光

职务：集团公司董事

电话：027-84703882

联系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洪山区团结大道 1020 号

海通证券后续将密切关注发行人对“21 武汉城投债 01/21 武投 01”的本息偿付情况以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将严格按照“21 武汉城投债 01/21 武投 01”的募集说明书及债权代理协议等规定和约定履行债券债权代理人职责。

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请投资者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

## 二、债权代理人的联系方式

有关债权代理人的具体履职情况, 请咨询债权代理人的指定联系人。

联系人: 江艳、郑云桥

联系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安定路 5 号天圆祥泰大厦 15 层

电话: 010-88027168

邮政编码: 100029

(本页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2021年第一期武汉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公司  
债券2021年度第二次债权代理事务临时报告》之盖章页)



债权代理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8月31日